



友邦(信託)有限公司
香港北角電氣道 183 號
友邦廣場 12 樓

AIA Company (Trustee) Limited
12/F, AIA Tower
183 Electric Road
North Point
Hong Kong

重要文件

親愛的客戶：

重要提示：本通知乃重要文件，務須即時垂注。如你對本通知的內容有任何疑問，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。

致友邦強積金優選計劃（「本計劃」）參與僱主及成員有關積金易平台有限公司（「平台公司」）的一般收費水平下調的通知

多謝你一直以來對友邦強積金服務的支持。我們謹此通知你，本計劃將作出以下變更。

請你仔細閱讀本通知，因為該等變更或會影響你的累算權益及未來供款之投資。本通知內未有定義的詞語與本計劃的強積金計劃說明書（「強積金計劃說明書」）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。

此表概述本計劃的主要變更（「變更」）：

平台公司的一般收費水平下調

由2026年4月1日起，平台公司的一般收費水平已由成分基金的基金資產淨值的0.37%（以年率計）降至0.29%（以年率計）（統稱「平台收費下調」）。因應平台收費下調，核心累積基金及65歲後基金應向平台公司支付的費用已由基金資產淨值的0.36%（以年率計）降至0.29%（以年率計），而其他現有成分基金應向平台公司支付的費用則由基金資產淨值的0.37%（以年率計）降至0.29%（以年率計）。各現有成分基金的基金管理費率總額已相應下調。有關各現有成分基金在2026年4月1日及之後的基金管理費率總額，請參閱以下內文部分。

除應向平台公司支付的費用外，各成分基金的基金管理費細節的其他組成部分維持不變。平台收費下調將不會對參與僱主及成員產生任何不利影響。

如你對變更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僱主熱線 2100 1888 或成員熱線 2200 6288。

平台公司的一般收費水平下調

由2025年12月3日起，受託人須從本計劃資產中向平台公司支付服務費，其中就核心累積基金及65歲後基金而言，費用為基金資產淨值的0.36%（以年率計），就其他現有成分基金而言，費用為基金資產淨值的0.37%（以年率計）。

由2026年4月1日起，平台公司的一般收費水平已由成分基金的基金資產淨值的0.37%（以年率計）降至0.29%（以年率計）。因應平台收費下調，核心累積基金及65歲後基金應向平台公司支付的費用已由基金資產淨值的0.36%（以年率計）降至0.29%（以年率計），而其他現有成分基金應向平台公司支付的費用則由基金資產淨值的0.37%（以年率計）降至0.29%（以年率計）。各現有成分基金的基金管理費率總額已相應下調。



有關各現有成分基金在2026年4月1日及之後的基金管理費總額變動，請參閱下表。

編號	成分基金名稱	2026年4月1日之前的基金管理費（按資產淨值的百分比收取，以年率計）	2026年4月1日及之後的基金管理費（按資產淨值的百分比收取，以年率計）
1.	美洲基金	最高為 0.73%	最高為 0.65%
2.	亞歐基金	最高為 0.81%	最高為 0.73%
3.	中港基金	最高為 0.73%	最高為 0.65%
4.	全球基金	最高為 0.81%	最高為 0.73%
5.	亞洲債券基金	最高為 0.8995%	最高為 0.8195%
6.	環球債券基金	最高為 0.895%	最高為 0.815%
7.	強積金保守基金	最高為 0.884%	最高為 0.804%
8.	中港動態資產配置基金	最高為 0.86%	最高為 0.78%
9.	基金經理精選退休基金	最高為 1.39%	最高為 1.31%
10.	亞洲股票基金	最高為 1.2395%	最高為 1.1595%
11.	歐洲股票基金	最高為 1.2395%	最高為 1.1595%
12.	大中華股票基金	最高為 1.285%	最高為 1.205%
13.	北美股票基金	最高為 1.285%	最高為 1.205%
14.	綠色退休基金	最高為 1.255%	最高為 1.175%
15.	保證組合	1.16%	1.08%
16.	增長組合	最高為 1.285%	最高為 1.205%
17.	均衡組合	最高為 1.285%	最高為 1.205%
18.	穩定資本組合	最高為 1.285%	最高為 1.205%
19.	核心累積基金	最高為 0.75%	最高為 0.68%
20.	65 歲後基金	最高為 0.75%	最高為 0.68%

除應向平台公司支付的費用外，各成分基金的基金管理費細節的其他組成部分維持不變。平台收費下調將不會對參與僱主及成員產生任何不利影響。參與僱主及成員毋須採取任何行動即可實施這些變更。

你可從何瞭解更多？

變更將反映在本計劃已更新的銷售文件，即強積金計劃說明書及本計劃的主要計劃資料文件。本計劃的銷售文件可於 aia.com.hk 下載。

廖文廣

友邦（信託）有限公司
行政總裁
謹啟

2026 年 4 月 8 日

如你對本通知的內容有任何疑問，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。

友邦（信託）有限公司就本通知內容的準確性負責。